僑光科技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使用規則

民國 96 年 11 月 29 日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
民國 98 年 01 月 06 日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
第一條　僑光科技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便利本校研究生於從事論文寫作與個別學術研究之需要，特設置研究小間，其使用除依照本館各項規則外，並訂定僑光科技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使用規則（以下簡稱本規則）。

第二條　凡本校研究生均得依本規則提出申請。

第三條　申請方式如下：

一、研究小間每間限一人使用，借期每次以三十日為限，期限屆滿前三日若無人預約，得辦理續借，惟續借時間不得超過三十日。借用人於同一時段，不得再申請其他研究小間。

二、借用人至少於使用前一日，親至本館一樓流通櫃台填寫「研究小間申請單」辦理預約。

三、借用人應於登記使用日三日內憑學生證至一樓流通櫃台辦理借用，超過三日未辦理借用者，視同棄權，俟後若遭他人借用，不得異議。

第四條　使用規定如下：

一、使用時請保持肅靜，不得在內吸煙、飲食、嚼檳榔、遮掩玻璃或其它不當行為，違者得立即停止其使用權。

二、借用人如有貴重物品，請自負保管之責，若有遺失，本館概不負責。

三、研究小間限借用人按編定之空間親自使用為限，不得與他人交換或轉讓，鑰匙不得自行複製或轉借他人使用，如發現上述情形，立即中止借用人該學期研究小間之借用權。

四、使用研究小間至少須達借期三分之一，未達標準者立即中止研究小間之借用權。

五、鑰匙應妥善保管，若有遺失，本館將重新換鎖，借用人須按實際金額賠償。

六、期刊、參考書、報紙請在原存置區參閱或影印備用，不得攜入研究小間。

七、一般圖書請先至一樓流通櫃台辦理借書手續後，方可攜入研究小間。

八、每日閉館前，如發現研究小間內有期刊、參考書、報紙或未辦理借書手續之圖書者，館員得逕行取出並行警告。凡經二次警告者，即中止借用權。

第五條　借用人使用前應先檢查研究小間之設備有無損壞，如有損壞，應立即通知館員。

第六條　未經本館同意，不得將其他空間之設備移入室內，亦不得擅自移動各項設備及器材，如有損毀之情事，借用人應負損壞賠償責任，並列入下次是否借用之參考。

第七條　借用人使用完畢請遵守以下規定：

一、借用人於每日離開前，應關閉電源、空調及門窗並歸還鑰匙。

二、借用完畢時，應會同館員至現場檢視清點研究小間之設備，並將私人物品移出，方能完成歸還手續。

三、超過使用期限未將私人物品遷出者，館員得逕行將其物品取出，並收回研究小間改配他人使用。取出之物品經公告七日無人認領者，以廢棄物處理。

第八條　本館如遇以下重大事項，得收回研究小間：

一、本館如遇有盤點、清潔整理、安全維護等業務需要，或有借用人違反本館規定時，館員得逕自入內處理，並隨時通知借用人，收回研究小間。

二、遇有重大事由，本館得通知借用人暫停使用或取消預約。

第九條　本規則未盡之事宜，悉依本館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十條　本規則經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校長公布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僑光科技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申請單

【館內存根聯】

申請人姓名		學號		研究小間編號	（館員填寫）
所別級		聯絡電話		性別	□男□女
E-mail					
緊急聯絡人			緊急聯絡電話		
申請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		應歸還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	
開始使用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				
申請理由	※如為論文寫作，請註明論文題目				
指導教授			圖書館經辦人員		

……

僑光科技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申請單

【借用人存根聯】

申請人姓名		學號		研究小間編號	（館員填寫）
開始使用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		應歸還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	
注意事項	**壹、申請方式如下：** 一、研究小間每間限一人使用，借期每次以三十日為限，期限屆滿前三日若無人預約，得辦理續借，惟續借時間不得超過三十日。借用人於同一時段，不得再申請其他研究小間。 二、借用人至少於使用前一日，親至本館一樓流通櫃台填寫「研究小間申請單」辦理預約。 三、借用人應於登記使用日三日內憑學生證至一樓流通櫃台辦理借用，超過三日未辦理借用者，視同棄權，俟後若遭他人借用，不得異議。 **貳、使用規定如下：** 一、使用時請保持肅靜，不得在內吸煙、飲食、嚼檳榔、遮掩玻璃或其它不當行為，違者得立即停止其使用權。 二、借用人如有貴重物品，請自負保管之責，若有遺失，本館概不負責。 三、研究小間限借用人按編定之空間親自使用為限，不得與他人交換或轉讓，鑰匙不得自行複製或轉借他人使用，如發現上述情形，立即中止借用人該學期研究小間之借用權。 四、使用研究小間至少須達借期三分之一，未達標準者立即中止研究小間之借用權。 五、鑰匙應妥善保管，若有遺失，本館將重新換鎖，借用人須按實際金額賠償。 六、期刊、參考書、報紙請在原存置區參閱或影印備用，不得攜入研究小間。 七、一般圖書請先至一樓流通櫃台辦理借書手續後，方可攜入研究小間。 八、每日閉館前，如發現研究小間內有期刊、參考書、報紙或未辦理借書手續之圖書者，館員得逕行取出並行警告。凡經二次警告者，即中止借用權。 **參、借用人使用完畢請遵守以下規定：** 一、借用人於每日離開前，應關閉電源、空調及門窗並歸還鑰匙。 二、借用完畢時，應會同館員至現場檢視清點研究小間之設備，並將私人物品移出，方能完成歸還手續。				